

论证意见

根据《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以及2021年广电媒体宣传服务（战略合作）项目需求，采购人温州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市交发集团”）拟就2021年广电媒体宣传服务（战略合作）项目进行国有企业采购。

温州市交发集团是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是温州市本级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主体企业，主要承担温州市高速公路重大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职能。

近年来，温州市交发集团以勇于担道义的精神、改革创新的思想、克难攻坚的态势，通过做精做强做大产业平台，以不断增强自身发展的动能为基础，实施了近千亿规模的高速公路建设，有效地带动温州地方经济社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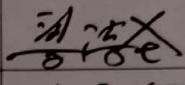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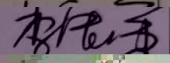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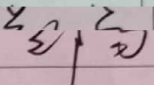
为了更好地展示温州市交发集团的建设成果、宣传国企形象、彰显国企社会担当，更好地通过媒体多方位宣传企业为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增进社会福祉所做的努力，温州市交发集团决定委托温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进行广电媒体宣传服务，在温州地方主流媒体的权威传播平台上，集中宣传、展现温州市交发集团在温州高速公路建设和运营管理领域为服务于温州经济社会发展所作的努力和成效，为企业的发展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温州市交发集团所需的2021年广电媒体宣传服务（战略合作）项目适宜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理由如下：

- 1、温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为温州市委、市政府直属的正县级事业单位，归口市委宣传管理，温州广播电视传媒集团是温州市唯一拥有广播电视节目生产、广告发布资质的市级广电媒体供应商。

2021年广电媒体宣传服务（战略合作）项目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会

专家签到单

序号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1	梁诗圣	温州市公用事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115771855	
2	李宏弟	温州市现代服务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社工师	15958709007	
3	郑易	温州市交通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13968803227	
4					
5					
6					

7日

2021年5月